

院所系組		水圈學院 漁業科技與管理系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碩士班			
組 別		不分組			
身 分 別		一般生		在職生	
招生名額		4		3	
特殊報考資格		本系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 ※招生名額：至多 1 名。 ※資格條件及應繳交證明文件： 1.曾獲大學榮譽學位者。（榮譽學位證書） 2.現(曾)任股票上市、上櫃公司經理級以上主管職務 2 年以上。（服務證明） 3.現(曾)任單一公司資本額一千萬以上公司負責人或總經理職務 2 年以上。（公司登記證或服務證明） 4.曾獲個人專業領域之相關國內外重要競賽獎項者。（得獎證明） 5.現(曾)任非營利組織(包含社團法人、財團法人)負責人或為主要業務執行人員(正、副理事長、董事長、秘書長、總幹事)職務 2 年以上。（服務證明） 6.現(曾)於中央或地方政府機關任職，官等為簡任、特任或比照政務官職務，職等至少為 10 職等以上。(服務證明) 7.於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專業領域上具卓越成就且提出具體佐證，如專書、具審查制度論文報告、國內外著名獎項等，且相關工作 3 年以上者(專書、具審查制度論文報告或得獎證明等及服務證明)。 ※審查方式：經本系所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審查，並經校級招生委員會議通過，始得以該同等學力報考入學考試。 ※入學後輔導機制：由指導教授協助論文方向，本班每學期舉行之論文畫書審查，由至少三位外審委員與會審查，研究生須通過後才能正式提研究生學位考試。			
甄 試 項 目 及 成 績 計 算		甄 試 項 目		佔總成績比例	同分參酌順序
	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100%	資料審查
		1.本系無第二階段面試。 2.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			
應上傳文件	報考資格文件	1.學歷證件： (1)畢業生:畢業證書。 (2)應屆畢業生:在學證明或蓋當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。 (3)同等學力:依附錄一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上傳相關學歷(力)證件。 2. 在職證明:報考在職生組考生，須上傳服務年資證明。			
	資料審查	1. 自傳。 2. 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。(成績單加蓋章戳) 3. 碩士學習及生涯規劃書乙份。 4. 證明自己能力或成就之各項資料影本。 5. 師長或工作單位主管推薦函 1~2 封。(線上推薦函)			
面 試		無。			
諮 詢 服 務		07-3617141 轉分機 23520 林小姐			
備 註		上課地點：楠梓校區			